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6-008

#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20日13:30时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6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侯永泰先生主持,公司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述职报告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将听取上述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评估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末在任的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相关专门委员会成员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重大业务往来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因此,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独立董事沈红波、姜志宏、苏治、杨玉社回避表决。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计部2025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2026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履职报告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职能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执业能力等进行了严格审查。在年度报告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其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评估,公司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勤勉尽责,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公允表达意见。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包括A股年报和H股年报。其中,A股年报包括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和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系根据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编制,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H股年报包括2025年度业绩公告和2025年年度报告,系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要求编制,2025年度业绩公告于同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财务报告部分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截至议案审议日,公司总股本为229,980,895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共计135,679,680.00元(含税)。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227,172,880.0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0.50%。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的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的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进行2026年中期分红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分红条件、分红金额上限情况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处理公司2026年中期(包含半年度、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

授权期限为本议案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专项报告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执行董事兼董事长侯永泰先生2025年度的薪酬,侯永泰先生回避表决。

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吴剑英先生2025年度的薪酬,吴剑英先生回避表决。

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执行董事陈奕奕女士2025年度的薪酬,陈奕奕女士回避表决。

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执行董事兼财务负责人唐敏捷先生2025年度的薪酬,唐敏捷先生回避表决。

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非执行董事游捷女士2025年度的薪酬,游捷女士回避表决。

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非执行董事黄明先生2025年度的薪酬,黄明先生回避表决。

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独立非执行董事姜志宏先生2025年度的薪酬,姜志宏先生回避表决。

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独立非执行董事苏治先生2025年度的薪酬,苏治先生回避表决。

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独立非执行董事沈红波先生2025年度的薪酬,沈红波先生回避表决。

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独立非执行董事杨玉社先生2025年度的薪酬,杨玉社先生回避表决。

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职工代表董事魏长征先生2025年度的薪酬,魏长征先生回避表决。

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高级管理人员:田敏女士、王文斌先生、张军东先生2025年度的薪酬以及已离任独立非执行董事赵磊先生、已离任高级管理人员任彩霞女士2025年度的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境内及境外审计机构费用的议案》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5年度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担任公司境内审计机构(包括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境外审计机构,分别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规定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独立性的道德要求,公允客观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厘定其审计费用。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及类别股东会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险是为有效管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过程中的法律风险和监管风险,符合监管规则要求。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唐敏捷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唐敏捷先生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相关任职条件,具备专业素质和工作能力,可以胜任所任岗位的工作。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的财务报表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不存在操纵利润、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的规定。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度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6-005

#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的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的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25年度中国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251,008,613.55元,母公司报表中的净利润为277,757,138.24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343,749,902.7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截至利润分配预案审议日,公司总股本229,980,895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3,848,095股(全部为A股股份),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35,679,680.00元(含税)。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227,172,880.0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0.50%;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A股股份回购金额73,329,304.0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金额合计300,502,184.05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19.72%。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为0元,现金分红及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227,172,880.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90.5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股权激励行权等事项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的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的总额。如后续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项目 | 2025年度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227,172,880.00 | 230,142,048.40 | 166,956,729.0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51,008,613.55 | 420,446,906.16 | 416,121,340.71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1,343,749,902.74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A) | 624,271,657.4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B) | 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C) | 362,525,620.14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D) | 624,271,657.4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 否 | | |
| 现金分红比例(%)(E=D/C) | 172.20 | | |
|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 否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F) | 656,805,597.54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 是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G) | 7,824,695,069.47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F/G) | 8.39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 否 | | |
|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否 | | |

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仅指回购并注销A股股份金额,不计入公司回购并注销H股股份金额。

2025年度、2024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均分别包括了2025年中期、2024年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方案符合《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

公司代码:688366　　公司简称:昊海生科

#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敬请参阅本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截至利润分配预案审议日,公司总股本229,980,895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3,848,095股(全部为A股股份),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35,679,680.00元(含税)。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227,172,880.0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0.50%。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 A股 | 上交所科创板 | 昊海生科 | 688366 | 不适用 |
| H股 | 香港联交所主板 | 昊海生物科技(HAOHAI BIOTEC) | 06826 | 不适用 |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田敏 |
| 联系地址 |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386号文广大厦23楼 |
| 电话 | +86 021-5229 3555 |
| 传真 | +86 021-5229 3558 |
| 电子信箱 | info@3healthcare.com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本集团是一家从事医疗器械和药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的科技创新型企业,致力于通过技术创新及转化、国内外资源整合及规模化生产,为市场提供创新医疗产品,逐步实现相关医药产品的进口替代,成为生物医用材料领域的领军企业。

(1)医疗美容与创面护理产品

本集团已形成覆盖玻尿酸、表皮修复基因工程制剂、射频及激光设备四大品类的业务矩阵,贯通医疗美容、生活美容以及家用美容三大应用场景,可满足终端客户针对表皮、真皮以及皮下组织的全方位医美消费需求。

本集团是国内知名玻尿酸生产商之一,自主研发掌握了单相交联、低温二次交联、线性无颗粒化交联以及有机交联等交联工艺。第一代玻尿酸产品"海薇"是国内首个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的单相交联注射用透明质酸钠凝胶产品,主要定位于大众普及入门型玻尿酸。第二代玻尿酸产品"姣兰"主要市场定位为中高端玻尿酸,主打"动态填充"功能。第三代玻尿酸产品"海魅"具有线性无颗粒特征,市场定位为高端玻尿酸,主打"精准雕饰"功能。第四代有机交联玻尿酸产品"海魅月白"与前三代玻尿酸形成功能差异化、价格定位差异化的产品组合,能够满足日益多元化的医美市场需求。"海魅月白"基于本集团自主研发的全球首创有机交联工艺,系国内唯一一款使用天然产物赖氨酸作为交联剂的玻尿酸产品。该交联剂为人体必需氨基酸,相较于传统化学交联剂,具有更好的远期安全性。"海魅月白"为国内首个封闭透明质酸酶作用位点的产品,具有更为长效的特质。此外,"海魅月白"注射后可增加皮肤及软组织的容积并刺激局部胶原蛋白增生,实现修复凹陷畸形增生,纠正静态皱纹,达到调整轮廓、美化面部等效果。本集团玻尿酸产品组合已得到市场的广泛认可,是国产注射用玻尿酸产品的领导品牌。本集团旗下的法国玻尿酸子公司Bioxis的Cytosial玻尿酸产品采用薄层交联专利技术制备,使得凝胶分布均匀,无明显颗粒感,现已在欧洲、南美洲及中东市场销售,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欧华美科已获得该玻尿酸产品在中国市场商业化的权利。

本集团旗下的子公司EndyMed主要从事家用及医用射频美容仪器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旗下EndyMed Pro、Pure专业射频美容仪系列产品已在国内市场上市销售。本集团旗下的镭科光电主要从事激光芯片及仪器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已有激光美肤设备获得中国NMPA、美国FDA、欧盟CE医疗器械认证并在海外销售,本集团旗下的镭科光电也正在推进更多激光美肤、皮秒激光等医美产品在中国的注册上市和销售。

在创面护理领域,本集团是国内第二大外用人表皮生长因子生产商,生产的外用人表皮生长因子"康合素"为国内唯一与人体天然EGF拥有完全相同的氨基酸数量、序列以及空间结构的表皮生长因子产品,亦是国际第一个获得注册的外用人表皮生长因子产品,在创面护理治疗领域疗效显著。

(2)眼科产品

在白内障领域,本集团拥有人工晶状体、眼科粘弹剂等产品。本集团是国际领先的人工晶状体厂商,已构建完整的人工晶状体产业链,拥有涵盖各主要材质、光学设计及附加功能品类的全系列人工晶状体产品组合。眼科粘弹剂是一种被广泛应用于白内障、青光眼等多种眼内手术过程中的重要软性医用耗材,本集团生产的眼科粘弹剂产品国内市场份额连续十八年位居市场首位,是国内第一大眼科粘弹剂生产商。

在近视防控与屈光矫正领域,本集团拥有角膜塑形镜、PRL等产品。本集团旗下拥有自主研发的"童享"、"童靓"角膜塑形镜(OK镜)品牌,凭借更高透氧率的材料性能和更先进的设计理念,可以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PRL是本集团自主研发的、用于有晶体眼屈光晶体手术的核心耗材,可以帮助消费者在不切削角膜正常组织的情况下实现近视矫正,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在眼表及眼底疾病领域,本集团研制的玻璃酸钠滴眼液可用于治疗和缓解伴随干眼综合征等内因性疾患以及手术后、药物性、外伤、佩戴隐形眼镜等外因性疾患导致的结膜上皮损伤。本集团自主研发的眼舒康润眼液产品由独家专利成分医用几丁糖和透明质酸钠制成,采用无菌包装,不含防腐剂,具有天然抑菌、保湿润滑、促进角膜上皮损伤修复从而减少点染等功效,能够全面呵护角膜塑形镜配戴者的眼表健康。用于细菌性结膜炎治疗的盐酸莫西沙星滴眼液,属于第四代氟喹诺酮类药物,是细菌性结膜炎治疗的主流用药之一。本集团自主研发的国际创新的用于封堵视网膜裂孔治疗孔源性视网膜脱离的眼内填充用生物凝胶产品已于2026年3月获批三类医疗器械证。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Contamac是全球最大的独立视光材料生产商之一,为全球7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客户,供应人工晶状体、角膜塑形镜及巩膜镜等视光产品的原材料。

(3)骨科关节腔粘弹补充剂产品

本集团是国内第一大骨科关节腔粘弹补充剂生产商。退行性骨关节炎是一种在老年人群体中的常见病、多发病,主要侵害关节软骨、骨和滑膜组织,导致关节疼痛、畸形和功能障碍,关节腔粘弹补充剂产品能够保护患者的关节软骨、显著减轻患者的关节疼痛和提高生活质量。

本集团在该领域拥有玻璃酸钠注射液和医用几丁糖(关节腔注射用)两类产品,是国内唯一拥有2ml、2.5ml、3ml全系列规格骨科玻璃酸钠注射液产品的生产企业,医用几丁糖(关节腔内注射用)产品为本集团独家品种,具有体内留存时间长、治疗效果持久等特点,两类产品帮助本集团构建了独特的产品疗效和组合优势。

(4)防粘连及止血产品

本集团是国内第一大手术防粘连剂生产商以及主要的医用胶原蛋白海绵、猪纤维蛋白粘合剂生产商之一。组织粘连是引起外科手术术后并发症的主要原因,采用高分子生物材料作为隔离物防止手术粘连,已逐渐成为提高外科手术安全性的共识。本集团自主研发的医用几丁糖和医用透明质酸钠凝胶防粘连产品,已在临床中得到广泛应用。

医用胶原蛋白具有很好的止血及组织填充效果,本集团的医用胶原蛋白海绵产品"奇特邦"可用于止血、各类组织和器官空腔填充以消除残腔,以缩短手术时间并促进术后伤口及组织愈合。本集团研制的猪纤维蛋白粘合剂产品"康瑞胶",是一种从猪血中提取蛋白质制成的新型生物材料,具有减少出血、闭合创口、促进创伤愈合等作用,可广泛应用于普外科、妇科、心脑外科、神经外科、胸外科、肝胆外科等科室,辅助用于常规手术操作控制出血不满意的外科止血。"康瑞胶"于2024年被列入《上海市生物医药"新优药械"产品目录》。

2.2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为提高经营效率,降低采购成本,本集团设立采购中心,负责通用原材料及机器设备等物品的集中采购。在供应商选择上,本集团通过产业链信息的采集与分析、供应商质量体系与合作条款的跟踪评估,建立供应商档案,形成合格供应商名录。在采购流程上,公司采购专员根据相关部门生产计划和库存情况,制定通用材料月度采购计划或机器设备专项采购计划,上报采购中心审核,再由采购中心负责人或主管安排人员实施采购并监督实施流程。

除自有产品外,本集团也销售经销品牌的人工晶状体等产品。经销产品的采购由具体子公司的采购部门负责,主要流程为:在经销产品采购框架协议下,子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及销售策略,匡算各类产品的月度或季度需求量,制定相应订货计划,经子公司财务经理及采购负责人审批后,采购部门向经销产品生产商发出月度或季度采购订单并落实后续采购工作。

(2)生产模式

本集团的药品均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的流程实施生产,医疗器械类产品均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ISO13485、ISO9001的流程实施生产。

本集团采用以销定产、保持合理库存的模式,制订产品年度和月度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进行分解和细化,各车间根据月生产计划制定生产物料采购计划并组织生产。

在生产过程中,由生产部门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流程和现场管理,质量部门负责对生产过程中的各项关键质量控制点和工艺控制点进行监督检查,并负责原辅包装材料、中间体、半成品、成品的质量监督及生产质量评价工作。

(3)销售模式

目前,本集团采取经销与直销并举的销售模式。经销模式下,公司客户为经销商,公司与经销商之间属于购销关系,通常采用买断方式。直销模式下,公司客户为配送商和医院等终端客户,具体分为直接向终端医疗机构销售、通过公立医院指定的配送商向公立医院销售两种形式。

2.3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目前,我国医药制造业仍处于平稳发展阶段。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年,我国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24,870.0亿元,整体保持平稳,在41个工业大类行业中,收入规模排第16位,增速排第21位。实现利润总额3,490.0亿元,同比增加2.7%,在41个工业大类行业中,利润规模排第9位,增速排第15位。

本集团产品主要以生物医用材料为原料,属于医药制造业中的生物医用材料行业。生物医用材料是用于与生命系统结合,以诊断、治疗、康复和预防,以及替换人体组织、器官或增进其功能的材料,具有良好的生物相容性、生物功能性以及良好的可加工性,可制成具有维护生命功能、修复、替换或补偿人体器官功能的医用产品,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目前,我国生物医用材料产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国产产品在技术结构方面仍以中低端产品为主,技术含量较高的植入性生物医用材料产品,还主要依赖进口。公司所处各细分行业领域情况详见本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四)1(1)行业基本情况"部分。

植入性高端生物医用材料产品的研究,涉及生物、医学、物理、化学、化工等多学科交叉知识的应用,具有研发技术复杂、组织难度高、对环境要求高、研发周期长、投入高等特点。而且,生物医用材料产品大多会植入人体,材料与人体之间的相互作用可能使各自的功能和性质受到影响,导致产品疗效不及预期甚至对人体造成损害,进一步增加其研发、临床和注册的难度。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本集团是中国生物医用材料相关领域的领军企业,在集团专注的医疗美容与创面护理、眼科、骨科、外科防粘连与止血四大细分业务领域,均取得了行业领先优势。

在医疗美容领域,本集团是国内知名玻尿酸生产商之一,自主研发掌握了单相交联、低温二次交联、线性无颗粒化交联以及有机交联等交联工艺。"海薇"、"姣兰"、"海魅"三款玻尿酸产品组合已得到市场的广泛认可,第四代有机交联玻尿酸产品"海魅月白"与前三代玻尿酸形成功能差异化、价格定位差异化的产品组合,能够满足日益多元化的医美市场需求。本集团已形成覆盖玻尿酸、表皮修复基因工程制剂、射频及激光设备四大品类的业务矩阵,贯通医疗美容、生活美容以及家用美容三大应用场景,可满足终端客户针对表皮、真皮以及皮下组织的全方位医美消费需求。

在创面护理领域,本集团是国内第二大外用人表皮生长因子生产商,生产的外用人表皮生长因子"康合素"为国内唯一与人体天然EGF拥有完全相同的氨基酸数量、序列以及空间结构的表皮生长因子产品,亦是国际第一个获得注册的外用人表皮生长因子产品,在创面护理治疗领域疗效显著。根据标点医药的研究报告,本集团外用人表皮生长因子产品在2024年的中国市场份额为26.96%,继续稳居市场份额第2位。

在眼科领域,本集团是国内第一大眼科粘弹剂厂商、国际知名人工晶状体及视光材料厂商。根据标点医药的报告,本集团眼科粘弹剂产品2024年的市场份额从2023年的46.98%增长至51.42%,连续十八年位居中国市场份额首位。本集团是国际领先的人工晶状体厂商,已构建完整的人工晶状体产业链,拥有涵盖各主要材质、光学设计及附加功能品类的全系列人工晶状体产品组合。本集团旗下的依镜PRL产品,是国内市场可用于有晶体眼屈光晶体手术的三款核心产品之一,具有很好的成长前景。本集团下属子公司Contamac是全球最大的独立视光材料生产商之一,为全球近70个国家和地区的客户提供人工晶状体及角膜塑形镜等视光产品的原材料。

在骨科领域,本集团是国内第一大骨科关节腔粘弹补充剂生产商,拥有玻璃酸钠注射液和医用几丁糖(关节腔注射用)两类产品,是国内唯一拥有2ml、2.5ml、3ml全系列规格骨科玻璃酸钠注射液产品的生产企业,医用几丁糖(关节腔内注射用)产品为本集团独家品种,具有体内留存时间长、治疗效果持久等特点。根据标点医药的研究报告,2024年,本集团骨科关节腔粘弹补充剂产品的中国市场份额跃升至44.43%,连续11年稳居市场首位。

本集团是国内第一大手术防粘连剂生产商以及主要的医用胶原蛋白海绵、猪纤维蛋白粘合剂生产商之一。根据标点医药的研究报告,2024年,本集团生产的手术防粘连产品的中国市场份额为25.87%,连续18年稳居市场首位。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国内生物医用材料行业持续发展。干细胞、组织工程、3D打印、人工智能等技术持续与生物医用材料技术交叉融合,拓展生物医用材料在医疗领域的应用范围,推动生物医用材料在组织器官修复与再生、理疗康复、医疗美容等领域的深化应用。随着生物医用材料行业的规模化、精准化、个性化和智能化发展,我国生物医用材料未来也将向技术创新化、产品高端化、产业生态化和布局国际化的方向发展,产业发展模式逐渐向技术创新和资本驱动型转变。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5年 | 2024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3年 |
|---|---|---|---|---|
| 总资产 | 6,720,063,650.07 | 7,121,392,176.35 | -5.64 | 7,105,496,951.1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5,421,780,976.70 | 5,575,258,634.87 | -2.75 | 5,650,064,203.23 |
| 营业收入 | 2,472,998,092.33 | 2,697,657,908.35 | -8.33 | 2,654,039,068.79 |
| 利润总额 | 239,245,079.32 | 466,145,456.78 | -48.68 | 508,260,726.2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51,008,613.55 | 420,446,906.16 | -40.30 | 416,121,340.7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60,484,249.03 | 379,096,331.64 | -57.67 | 383,406,434.2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90,972,505.81 | 648,571,330.09 | -24.30 | 634,449,395.8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53 | 7.42 | 减少2.89个百分点 | 7.3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08 | 1.80 | -40.00 | 1.7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08 | 1.80 | -40.00 | 1.75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8.00 | 8.86 | 减少0.86个百分点 | 8.29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618,542,128.87 | 685,860,642.21 | 594,683,000.09 | 573,912,321.1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90,312,072.67 | 120,753,181.23 | 93,582,140.40 | -53,638,780.7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88,474,729.61 | 115,730,560.40 | 50,507,259.89 | -94,228,300.8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5,876,398.75 | 217,001,757.03 | 74,142,731.69 | 113,951,618.34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 | |
|---|---|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8,547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8,278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蒋伟 | 0 | 66,528,000 | 28.85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游捷 | 0 | 40,320,000 | 17.49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HKSCC NOMINEES LIMITED | -2,632,010 | 36,408,075 | 15.79 | - | 未知 | - | 境外法人 |
| 吴剑英 | 0 | 8,495,717 | 3.68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侯永泰 | 0 | 8,408,764 | 3.65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楼国梁 | -1,491,447 | 7,120,214 | 3.09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3,922,191 | 4,982,683 | 2.16 | 0 | 无 | 0 | 其他 |
| 彭锦华 | 0 | 3,962,000 | 1.72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刘远中 | 0 | 2,800,000 | 1.21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黄明 | 0 | 2,800,000 | 1.21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蒋伟和游捷为夫妻关系,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上述说明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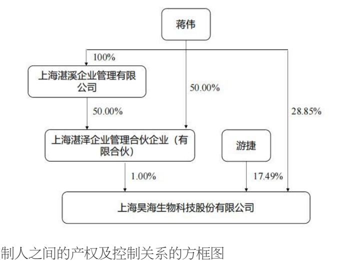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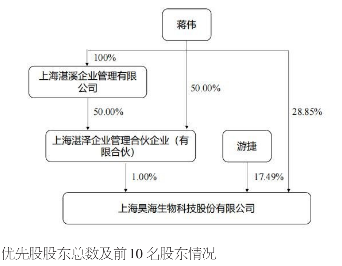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具体请参见本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6-011

#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为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本公司对2025年度财务报告合并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分析和评估,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着审慎性原则,本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 本年计提金额 |
|---|---|---|
| 资产减值损失 | 商誉减值准备 | 15,109.28 |
|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2,498.07 |
| | 存货跌价准备 | 2,206.03 |
| | 在建工程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 38.41 |
| 信用减值损失 | 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 276.19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135.38 |
|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50.41 |
| 合计 | | 20,313.77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资产减值损失

1、商誉减值准备

1.1 对深圳市新产业眼科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新产业")的商誉减值

为真实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对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昊海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海发展")2016年11月收购深圳新产业60%股权而形成的商誉(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为26,602.50万元)进行了减值测试。测试结果显示,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遵循谨慎性原则,本公司拟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存在减值迹象的深圳新产业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14,074.60万元。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1)商誉的形成

2016年11月,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深圳市新产业眼科新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并与深圳新产业原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以36,000.00万元的对价,收购深圳新产业60%的股权,同月完成股权交割。2016年12月,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本公司持有深圳市新产业眼科新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本公司将持有的深圳新产业60%股权以36,000.00万元的对价转让给昊海发展。本集团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深圳新产业,根据收购日按合并成本与取得深圳新产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商誉24,999.51万元。2020年10月,由于业务整合,深圳新产业吸收合并昊海发展下属另一子公司珠海艾格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艾格"),深圳新产业与珠海艾格作为一个业务主体进行管理,原昊海发展收购珠海艾格时形成的商誉1,602.99万元,并入深圳新产业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上述吸收合并完成后深圳新产业资产组的商誉账面价值为26,602.50万元。

(2)商誉减值准备的历史计提情况

自2016年完成深圳新产业60%股权收购以来,本公司每个会计年度年末均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均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过往历年度减值测试结果显示,上述包含深圳新产业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均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3)本次计提商誉减值的主要原因

2025年度,随着人工晶状体产品国家带量采购进入两年协议期的第二阶段,叠加行业竞争格局愈加剧烈,深圳新产业所经营的美国进口Lenstec品牌人工晶状体业务面临显著经营压力。一方面,2025年国内白内障手术总量较2024年有所下降,市场整体需求回落;另一方面,市场竞品数量增加,尤其是国产晶体凭借显著的成本和价格优势,对进口品牌产品形成更大的挑战,Lenstec产品销售单价与销量在2025年度均呈持续下行态势,深圳新产业2025年度的营业利润不达预期。基于上述经营表现,结合2026年上半年将启动人工晶状体产品第二轮国家带量采购的产品降价预期,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深圳新产业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

(4)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金额及计算过程

年末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算时,首先确定资产组,然后选择相应方法测算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将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以确定资产组是否发生减值,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将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以确定商誉是否发生减值。重要资产组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深圳新产业资产组以未来预计产生的税前现金流量现值作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编制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分预测期与稳定期,预测期为5年,对资产组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采用的其他关键假设包括预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增长率以及相关费用等,上述假设基于深圳新产业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本公司管理层聘请了洲蓝(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洲蓝评报字[2026]第015号《深圳市新产业眼科新技术有限公司所涉及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商誉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经测试,深圳新产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小于包含所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2025年末商誉存在减值,具体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 项目 |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
|---|---|
|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本公司对该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是根据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来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来源为管理层批准的5年期财务预算中的现金流量预测数据,五年以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照详细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并结合长期通货膨胀率确定。计算现值的折现率为16%,为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
| 商誉减值测试结果 | 以2025年12月31日为商誉减值测试基准日,在上述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本公司所持有的深圳新产业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人民币31,177.02万元,本公司所持有的深圳新产业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785.92万元,全部商誉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43,268.84万元,需计提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人民币14,074.60万元。 |

深圳新产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账面价值 | 可收回金额 | 减值金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部分) | 预测期的年限 |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
|---|---|---|---|---|---|---|
| 深圳新产业 | 54,054.76 | 31,177.02 | 14,074.60 | 5年 | 现金流量折现使用的税前折现率为16% | 根据牛津经济研究院发布的长期通货膨胀率2%确定 |

1.2 对厦门南鹏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南鹏")的商誉减值

(1)商誉的形成

2022年1月,昊海发展以7,000.00万元现金对价,收购厦门南鹏光学有限公司("厦门南鹏")51%的股权,根据收购日按合并成本与取得厦门南鹏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商誉1,366.03万元。

(2)商誉减值准备的历史计提情况

自完成收购厦门南鹏以来,本公司每个会计年度年末均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均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过往历年度减值测试结果显示,上述包含厦门南鹏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均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3)本次计提商誉减值的主要原因

厦门南鹏主要从事独家代理亨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泰光学")第一代角膜塑形镜产品在中国大陆地区的销售业务。2025年8月,本集团与亨泰光学现有主要股东及利害关系人签署《终止合作协议》,约定厦门南鹏与亨泰光学的独家经销协议也于2026年1月到期后不再续约。本集团将已收到的处置款项与相关资产组账面价值的差额人民币1,034.68万元确认为商誉减值损失。

2、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025年度,受到上述国内人工晶状体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影响,本公司另一从事人工晶状体生产和销售的美国子公司Aaren Scientific Inc.(以下简称"Aaren")所持有的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品牌亦出现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本集团对该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约2,498.07万元。根据Aaren的经营状况,本集团亦对其在建工程和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38.41万元。

3、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准则的规定,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2025年度本集团合计计提存货跌价损失的净额为2,206.03万元。

(二)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其他应收款项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经测试,2025年度本集团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净额为50.41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净额为135.38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净额276.19万元,信用减值损失净额合计为461.98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对本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总影响净额为20,313.77万元(不包含所得税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公司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作出的合理判断,上述金额已经过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的财务报表能客观、公允地反映本集团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本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不存在操纵利润、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的规定。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审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规定,符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因此,同意本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的财务报表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不存在操纵利润、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的规定。因此,同意本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6-010

#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

1.2024年5月29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并于2024年6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H股股份的议案》。根据前述一般性授权和决议,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至2025年5月12日期间合计回购H股股份612,600股,并于2025年7月28日予以注销。

2.2025年6月10日,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并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H股股份的议案》。根据前述一般性授权和决议,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至2025年12月29日合计回购H股股份2,600,200股,并分别于2025年12月29日、2026年3月6日予以注销。

前述H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的总股本由233,193,695股(其中A股股份为194,051,855股,H股股份为39,141,840股)变更为229,980,895股(其中A股股份为194,051,855股,H股股份为35,929,040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3,193,695元变更为人民币229,980,895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上述变更事项,《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 序号 | 原《公司章程》条款 |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
|---|---|---|
| 1 | 第十八条 公司成立后,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004.53万股普通股,该等普通股全部为H股。前述H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总股本16,004.53万股,其中内资股12,000万股,占公司普通股本的74.979 %;H股4,004.53万股,占公司普通股本的25.021%。<br>……<br>现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3,319.3695万股,其中A股19,405.1855万股,占公司普通股本的83.215%;H股3,914.1840万股,占公司普通股本的16.785%。 | 第十八条 公司成立后,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004.53万股普通股,该等普通股全部为H股。前述H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总股本16,004.53万股,其中内资股12,000万股,占公司普通股本的74.979 %;H股4,004.53万股,占公司普通股本的25.021%。<br>……<br>现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2,998.0895万股,其中A股19,405.1855万股,占公司普通股本的84.377%;H股3,592.9040万股,占公司普通股本的15.623%。 |
| 2 | 第十九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319.3695万元。 | 第十九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998.0895万元。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因H股回购授权相关股东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的修改,并履行法定登记及备案手续,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对《公司章程》的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6-006

#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境内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以下简称"境内审计机构")。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截至2025年末拥有合伙人249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2025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逾1,700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逾550人。

安永华明2024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人民币57.1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54.5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23.69亿元。2024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155家,收费总额人民币11.89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1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和纪律处分0次;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个人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1次,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和第一签字注册会计师鲍小刚先生,于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有逾20年审计相关业务的服务经验,2016年至2020年为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2026年开始重新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4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教育业、制造业和环境治理行业等。

第二签字会计师金欣融女士,于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并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5年开始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有丰富的证券业务从业经历和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炯先生,于1997年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于2007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8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消费、新能源、地产和生命科学与医疗健康行业等。

2.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60万元,其中,境内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80万元,境外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0万元,境内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0万元,系按照其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2025年度审计费用较2024年度减少人民币11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拟聘任审计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安永华明在执行公司2025年度各项审计工作中,严格恪守职业道德准则,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安永华明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况,具有良好的诚信水平。

建议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2026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并将《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安永华明为公司2026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